

第 4661 號公告

道路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條例(第 370 章)

(根據第 8(2) 條規定所發的公告)

工務計劃丁級工程項目

人人暢道通行計劃——

為葵青區橫跨青山公路葵涌段、葵涌道及梨木道交界處的  
行人天橋編號 **NF229** 加建升降機

現公布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，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《道路(工程、使用及補償)條例》(第 370 章)第 3(3) 條所授權力，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。施工區界限載於圖則第 CE59/GAZ/NF229/0001 號(下稱‘該圖則’)，工程內容則在附連的計劃內說明。該圖則及計劃現存放於土地註冊處。

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：

- (i) 為橫跨青山公路葵涌段、葵涌道及梨木道交界處現有的行人天橋(編號 NF229)加建兩部升降機；
- (ii) 興建高架平台，連接第(i)項所述的擬建升降機和現有的行人天橋(編號 NF229)；
- (iii) 永久封閉並拆卸現有行人天橋(編號 NF229)現有的樓梯；以及
- (iv) 進行附屬工程，包括公用設施改道、渠務、照明和機電工程。

下列辦事處備有該圖則及計劃，公眾可於辦事處下述一般開放時間內免費查閱：

辦事處地址	開放時間 (公眾假期除外)
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99 號 中環中心地下 5 號室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晚上 7 時
新界葵涌興芳路 166 至 174 號 葵興政府合署 2 樓 葵青民政事務處諮詢服務中心	
新界荃灣青山公路 174 至 208 號 荃灣多層停車場大廈 10 樓 荃灣葵青地政處	

查詢建議工程的其他資料，可聯絡香港中環雪廠街 11 號中區政府合署西座 6 樓 603 室土木工程拓展署土木工程處專責事務(工程)部暢道通行計劃工程管理小組，亦可致電 3968 4220 或 3968 4221 提出。

任何人士擬反對該項工程或使用，或同時反對兩者，必須以書面向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提出。反對書須說明其本人的權益及聲稱受該項工程或使用影響的情況，最遲於 2014 年 10 月 14 日送達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 22 樓運輸及房屋局局長辦事處。反對人士請向局長提供聯絡資料，方便聯絡。

2014 年 8 月 7 日

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運輸)黎以德